



张洁文集

中短篇小说卷

张洁
文集

中短篇小说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

目 录

忏悔	001
“冰糖葫芦——”	005
未了录	013
雨中	025
方舟	030
楞格儿里格儿楞	130
走红的诺比	135
山楂树下	145
“尤八国”体检	154
祖母绿	163
他有什么病	228
尾灯	291
横过马路	315
鱼饵	326
柯先生的白天和夜晚	334
上火	345
她吸的是带薄荷味儿的烟	417

. com	444
听彗星无声地滑行	470
玫瑰的灰尘	495
四个烟筒	524
一生太长了	536

忏 悔

——给不幸的孩子

完了。

最后一朵光焰闪动了一下，很快就熄灭了。

这就是儿子留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一个形态。六十五公斤，一米八七，有血有肉的儿子，已经化为一缕青烟，一撮白灰。经过几千万年进化才获得的生命，这么容易地就毁灭了，容易得让人不能相信。

从火葬场回家后，他本能地回忆起儿子的一生——把二十七个年头称为一生，似乎有些夸张。那么短暂，又那么匆忙——可又好像什么也回忆不起来，他对儿子知道得太少了。

人们常说，男人之间不像女人之间那么容易披露心怀。难道只是因为这个原因，他们才像路人似的的生活在一起？

可他算什么男人？他甚至没有恋爱过，没有充分享受过太阳的照耀。

他看着儿子留下的这些东西：一本“文化大革命”前出版的《安徒生童话》，一个破旧的铁皮铅笔盒，唯一一张一寸“免冠半身正面照”，一本卷了边儿的《珠算口诀》。

《安徒生童话》是他们家的忌讳，儿子一清二楚。可为什么他偏偏固执地留存下这本书？

当他被甩出正常的生活轨道时，儿子正是拿着玩具手枪，认准自己便是天下顶了不起的英雄豪杰的年龄。可这位英雄却不能明白因为什么，自己便成了顶低下、顶龌龊的东西。

要是有哪个父亲，明知自己便是那个砸碎亲生儿子的梦想的锤子，而又深深懂得无法逃脱命运的这种安排，他一定体会得到那种痛苦得无法呼吸，像在火里焚烧的滋味。

那时候，儿子还能睁着一双圆圆的饱含眼泪的眼睛问他：“爸爸，为什么小朋友都不和我玩了？”

他回答不出。他又怎能让儿子明白连他自己也不明白的事情。

有好长一段时间，院子里那棵桃树下的蚂蚁窝，便是孤寂的儿子的寄托。儿子久久地蹲在那里，全神贯注地看着忙忙碌碌、来回奔波的蚂蚁。它们那充满生机的、单纯而友爱的生活，一定引他生出许多感触和渴慕。他问过：“爸爸，为什么蚂蚁老是大家一起玩，谁也不丢掉谁呢？”

“不知道。”

“您是大人，为什么不知道呢？”

儿子哪里知道，许多问题是大人也回答不了的。

一天，另外一个孩子走了过来，几脚就荡平了那个与人无争的蚂蚁王国。

不但他们不和儿子一起玩，甚至也不能容忍儿子和蚂蚁一起玩。他知道，小儿子有多么的寂寞，可是他不敢再给他一个弟弟或妹妹来陪伴他，因为，他没有能力去保护这些无辜的小心灵。

长大一些后，儿子似乎有些明白他的地位，便像躲避瘟疫一

样躲避着他。仿佛他会传染一种疾病，凡是得了这种疾病的人，就会被生活抛弃，变成一个孤零零的人。

天真的儿子并不明白，其实他早已被传染上了这种“疾病”。

他永远不能忘记，儿子是带着怎样可望而不可即的神情，看着飘在别的孩子胸前的红领巾，如同一个沦落地狱的人，怀着超度来世的虔敬，巴望着天堂。

他曾听见儿子向妻子发问：“他究竟干了什么坏事？”

“谁？”

“他。”

“他是谁？”

“他——父亲。”

他感觉得到妻子十分困难地挑选着字眼，“因为他对一位领导，讲了一个安徒生的童话。”

“哪个？”

“《皇帝的新衣》。”

“瞎说，为什么没有有人说安徒生是‘右派’？他讲了那么多童话。”

儿子，从那张“免冠半身正面照”里，带着可怜巴巴的神情瞧着他。要不是为了领工作证，儿子是绝对不拍照的。他想得出儿子的心理，他一定觉得在他的生活里，没有哪一个瞬间值得留念。

他巴不得儿子像别的孩子一样，淘气、喧闹、撒野、打架……可是不，他总是显出这种可怜巴巴的样子。最使他揪心的是，儿子脸上，除了这种可怜巴巴的神情外，在和别人打交道的时候，不论对谁，都显出一副讨好的笑脸，就像一条摇尾乞怜的狗。这

比啐他自己的脸，还让他难受。这种神情，早应该随着旧生活一同埋葬了。

七二年，儿子被分配到菜站卖肉。他本是个思想开化的人，从来没想到过以职位高低作为衡量人的价值尺度，也并不介意人们在社会分工上的差别，但是这个社会的常识告诉他，儿子之所以卖肉，当然是因为他的缘故。

从那以后，这本卷了边儿、磨损了书脊的《珠算口诀》和一把旧算盘，便是儿子业余时间的全部内容。他或是坐在那张既当餐桌又当书桌的小桌子前，翕动着嘴唇，不出声地背诵《珠算口诀》，或是噼里啪啦地敲打那个旧算盘。

而从楼上的窗口里，飘来邻家姑娘拉《赫曼练习曲》的提琴声……儿子这时便会让人听不出地轻叹一声，起身把家里的玻璃窗关好，也不管是不是三伏天……儿子的算盘早已打得相当出色，在加法和减法的运算上，几乎可以比肩计算机的准确。可一下班，他还是不停地背诵着、敲着，好像这一切已同吃饭、睡眠一样，成为儿子生理上的一种需要。

那些不知道儿子出身的顾客，都很喜欢他，赞赏地称他“一刀准”，他曾悄悄站在那个菜站附近，看儿子卖肉。他看得出来，儿子确实从称肉和算账那无尽的循环往复里，得到了工作的满足和享受。他那惨淡的面孔上，甚至泛起浅浅的红润，显出兴奋的神色。那时，他一定感到还有很多人需要他，而不是嫌弃他。

可是，只要一离开那个肉案子，他就会变成另外一个人。

1979年3月

“冰糖葫芦——”

已经“六九”了，天还是那么冷。

呼，呼，呼，刮了两天的西北风，像把大铁扫帚，别说是破纸片儿、花生皮儿，就是小石头子儿，也被它扫得精光。

路上的行人，眼见得少了许多，就连那些胡同串子，也不在街上溜达了。万不得已非出门儿不可的人，也是用大毛围巾，把脑袋裹得严严实实，再戴上个大口罩，只留下两只眯缝的眼，天冷，连人的眼睛也缩水了。没错，物理书上说过，冷缩热胀。

能在这冷风地里站住脚，挺着腰板挣饭吃的，全是让生活锤打过的汉子。不信，就听听这卖瓜子儿、卖面包、卖口香糖……的吆喝吧，顺着冷风，能送出去老远。不经心的人，乍一听只觉得敞亮、热火，可是再仔细咂摸咂摸，准能从那声调的韵味里，咂摸出点滋味。什么滋味？一下也挺难说清，反正什么滋味都有。

“芝麻”怕咂摸，又禁不住咂摸，那滋味会一直钻进他的心坎，甚至钻进他的鼻、眼。他一听就能明白，那哥儿几个跟他一样，全是不得不吃闲饭、又不想吃闲饭、自找活路的待业青年。

这会儿，他又傻呆呆地站着，琢磨那吆喝声里的滋味呢。

马路旁售货亭的烟囱里，噼噼叭叭又飞出一串火星子，卖货

大婶又往煤炉子里加煤球了。她拉开售货小窗，冲“芝麻”喊了一嗓子：“嗨！小子，进来暖和暖和吧！”

隔着玻璃小拉窗，她瞅了“芝麻”老半天了。他就那么杵在冷风里，也不吆喝，也不张罗。打从他站在这儿起，也没见他卖出去几串冰糖葫芦。干这个买卖，这小子准是头一回，还是个瘸子。拉垮着一条腿，还得站在冷风地里挣饭吃，唉，真是难为他了。那么大的个头儿，一拳头能砸塌一堵墙，这会儿却只能摩挲着两只大手，不知怎么对付眼前那一串串冰糖葫芦。

“不啦，谢谢您啦。”“芝麻”想冲大婶笑笑，可腮帮上的肌肉，冻得邦邦硬，只好使劲咧咧嘴，算是笑过了。

这大婶挺好，售货亭上挂的厚实棉门帘也挺好，货架上那些酒瓶、香烟、火柴盒，还有卖货大婶那胖乎乎的圆脸，全让“芝麻”打心眼儿里喜欢，全让他觉得了不起，全显出一副心满意足、扎实的神气……

“芝麻”好羡慕啊！倒不是因为怕冷，轻轻的，冷，算什么！他不像有些人，成天价不是埋怨这个，就是埋怨那个，除了眼下他非得吆喝“冰糖葫芦——”这件让他张不开嘴的事，几乎什么事都让他羡慕。就连挖下水道的清洁工，他也羡慕。好歹，那是吃公粮的、正儿八经的活。

他这算什么，谁知道那些买冰糖葫芦的人怎么看待他？小财迷？下三滥？现在人们说起待业青年的口气，真叫人受不了。

谁愿意当待业青年！“芝麻”能等，能体谅国家的困难。可是买冰糖葫芦的人，是不是都能这么想？“芝麻”的鼻子里，又涌起一个酸溜溜的味儿，他赶紧咽了口唾沫。

又有好些下电车的人涌了过来，“芝麻”赶紧低下头，来回倒腾着那些已经码得整整齐齐的冰糖葫芦，心里像是敲着一面小鼓。“芝麻”倒是听过不少鼓声，从记事儿起，就赶上了“文化

大革命”，整天地游行，喊口号，敲鼓。可留在他脑子里最清晰的鼓声只有一次：加入少先队那一天的鼓声。太阳，蓝天，队旗。白衬衣，红领巾。“咚，哒啦哒啦；咚，哒啦哒啦；咚，哒啦；咚，哒啦；咚，哒啦哒啦……”清脆、明快，甚至有点浮躁。而他心里的“鼓声”，完全不是那个板眼了……

虽然心里有个声音在催促他，你倒是吆喝呀！怕什么？谁认识谁呀？瞧瞧人家，不都吆喝得挺带劲儿？人家能行，你怎么就不行！

于是他憋足一口气，像第一次跳水那样，豁出条命，喊他一嗓子又怎么着……不成，还是张不开嘴。最后，他巴不得路上别再有行人，省得他老得为喊一嗓子“冰糖葫芦——”发怵。

一小队解放军过去了，个个像是比赛谁的嗓门大似的唱着列队歌曲，“芝麻”那木格棱棱的心，这才觉得活泛起来。

还是解放军行，就连唱歌也像接到攻占某高地的命令，豁出命来也得占领它。那些歌曲，虽不像河北梆子那样搅得人肝儿、肠儿、肚儿发酸发疼，也不像京韵大鼓那么让人慢条斯理地咂摸滋味，可是它雄壮，和着跺得挺响、挺整齐的脚步，让一边儿听着的人，跟着也来了精气神儿。

他们像是刚在澡堂子里洗过澡，有人手里还拎着装毛巾、肥皂盒的小塑料袋，一个个脸蛋红扑扑的亮，就像“芝麻”的嫂子刚用去污粉擦过的那个铜脸盆，明光锃亮。那个脸盆，据说还是他爷爷当年剃头挑子上的家当。

这两年人们变得好捯饬了，眼下顶时兴的喇叭裤固然好看，穿上以后，越发显得腿长，又有那么股子帅劲儿。可比起这身绿军装呢？喇叭裤可就掉份儿了。

在所有的服装里，“芝麻”最喜欢绿军装。这身衣服，能上

能下,不论什么场合,穿着它都很体面。唉,可惜他这辈子没有穿军装的份儿了。

人在娘胎里的时候,谁也不敢保险生下来,会不会遇上拧了脖子,或是多长了一个指头的事,可人人心里都有的那只爱飞的鹰,并不因为长了个歪脖,或多长一个手指头,就断了翅膀。

“芝麻”没什么大不了的奢望,说出来没准儿还会招人笑话:瞧瞧,这人多没理想。

忘乎所以的时候,“芝麻”常常想象自己在篮球场上如何驰骋风云,风头出尽……当然比不上穆铁柱,“芝麻”也没敢往那上面想。个头儿是足够的,可是光有个头儿顶什么用,全让那条瘸腿给拐带完喽。现在他唯一能安慰自己的,就是在床头上贴满报纸上剪下来的穆铁柱的照片了。多早晚想起来,他多早晚为老穆抱屈,街上有那么多卖电影明星照片的,为什么就没有卖老穆照片的?论功劳,论观众的多少,老穆比哪个明星差?!

还有呢,那就更提不上牙了。比方说,“芝麻”不知从哪里得来的信息,认准了男人英俊不英俊,和胡子的关系很大。谁不希望自己英俊?腿瘸,有一脸让人觉得威武的胡子也行,可是每照一次镜子,都让“芝麻”窝一回心。他的胡子,简直算不上胡子,而是耗子嘴上支棱着的几根有限的、屈指可数的须子。他那片镜子挺小,一次只能照半拉脸,或是半个下巴。不过小也有小的好处,可以光照自己愿意照的地方,比方眼睛、眉毛,也可以不照自己不愿意照的地方,比方那个很像有个九十度角的三角板鼻子。好在哥哥有把像原始森林那样茂密的络腮胡子,要是有个傻头傻脑的苍蝇或蚊子钻进去,这辈子也甭想再活着飞出来。

胡子也好,鼻子也好,腿也好,全是板上钉钉的事,怨天怨地也没用。“芝麻”会给自己解心烦,遇见什么不遂心的事,他总爱这么想:这件事情上亏了,兴许还能从别的事上找补回来,这

辈子长着哪。要说人一辈子老顺心，天底下没那么便宜的事儿；要说人这一辈子净倒霉，老天爷还有眼没眼？就比方说，爹妈过世早，哥哥嫂子可全疼他。

那边，又来了一个卖冰糖葫芦的小子，看样子是个老手。摆开摊子，木头箱子一掀盖，嗬，箱子里儿糊的全是雪白的纸，几串通红透亮的冰糖葫芦，往箱子上的小眼儿里一插，那个鲜灵、耀眼，让人一看就想咬上一口。

他一来，“芝麻”觉得有了伴儿，也壮了胆。他很想跟那小子搭搭话，聊聊卖冰糖葫芦有多么不易……什么不易？操的心、费的力，倒也不去说，单说说心里那不明不白、酸溜溜的味儿吧。兴许那小子心里，也藏着和他差不离儿的窝心事。

可那小子，找茬儿似的或瞧他不顺眼，时不时地瞪他几眼。一撮不屈不挠的头发，鸡冠子一样竖在头顶上，两只手揣在裤兜里，缩着个肩膀，夹着两条腿，在马路牙子上不停地蹦上蹦下。一边儿蹦，一边儿挺着细长的脖子，不停地吆喝：“冰糖葫芦哎——冰糖葫芦！”活像一只斗架的公鸡，就连他的吆喝声，也像公鸡打鸣儿，拖得又响又长。

“芝麻”学着他的架势，狠心地把脸往下一拉，吆喝了一声：“冰糖葫芦——”不行，简直就不像自己的声音了。可不管怎么着，多亏有了那小子，他才能吆喝出这一嗓子。咳，到底有了个开头，往下就不显得那么难了。

这一来，那小子吆喝得更来劲了，好像和“芝麻”比赛，一声比一声响亮，一声比一声高昂。哪怕有一个人经过，不管人家打算或是不打算买，他总是靓着笑脸，拿着几串冰糖葫芦，凑到人家跟前：“同志，给您家小朋友买两串吧，冰糖葫芦，开胃消食。”

或是：“姑娘，又甜又酸的冰糖葫芦，来一串吧。”

没法儿，“芝麻”的生意，全让他抢走了。

“芝麻”有点来气，好像遭了谁的欺负。

那小子像是更得意了，就是没人经过，他也会伸着脖子穷喊：“冰糖葫芦——”得，让唾沫呛住了。

“芝麻”想，喊哪，你倒是接着喊哪。

他喊不出来了，不停地咳嗽，脸憋得通红，脑门上的青筋暴得挺高，眼睛也咳得冒水……

赶巧，又一趟公共汽车进了站，下车的人不少。这回，“芝麻”不再担心有人抢他的买卖了，正想不慌不忙地吆喝两声，这时那小子忍住咳嗽，强挣着喊了一声：“冰糖葫芦——”那声音不再敞亮，也不再高昂，难得像是旧货回收站在撕裂、砸碎破铜烂铁。“芝麻”还看见，他脑门上的青筋暴得更高了，脸憋得更红了，眼睛里的水，冒得更多了。

“芝麻”这才发现，他那暗红的、像风干肉似的耳朵上生着冻疮，他的头上，别说是棉帽子，就连一顶单帽子也没有。身上的小棉袄挺肥、挺薄，还挺短，刚刚盖过肚脐眼儿，指不定里面灌了多少冷风呢！脚上是一双单的“懒汉鞋”，塑料底儿磨得精薄，站在冻了一层薄冰的马路上，一定是透心的凉。

比起他，除了头上的棉帽子是旧的，“芝麻”的大棉袄、棉裤、骆驼鞍儿的老棉鞋，棉手闷子，全是嫂子一针一线给他新做的，或是重新拆洗过的。虽说没样儿，不好看，可它们有多暖和啊。

“芝麻”立刻明白，那小子为什么老像只好斗的公鸡，不停地叫着、蹦着，他冷。那么蹦一蹦，跳一跳，叫一叫，会暖和一点吧？

“芝麻”也看清，那小子并非找茬儿、不怀好意、瞧他不顺眼地瞪他，而是因为他长了一双斗鸡眼。就算他像只公鸡，可也是

个羽毛还没长满就让人家从妈妈翅膀底下揪出来，扔进了冰天雪地，冻得瑟瑟发抖，使劲把脑袋往翅膀底下掖的小公鸡。

“芝麻”心里咯噔了一下。之后，像个打了胜仗，凯旋归来的将军，乒乒乓乓收拾好自己的摊子，开路了。他要另找一个地段，把这块地盘让给那小子一个人。这地盘不错，是好几路电汽车的终点站，人来人往热闹得很。他巴望那小子赶快卖完，赶紧回家，暖一暖他的耳朵；暖一暖他的脚丫；暖一暖他那冰凉的肚子……

“芝麻”是在大杂院里长大的孩子，也不知道是顾不上，还是少有机缘，很少看电影，也很少看文学作品。“高尚”“美好”这一类字眼，根本和他不着边儿。但是这会儿，他觉得有股热乎乎、干干净净、新新鲜鲜的感觉直冲脑门，浑身的汗毛孔也好像张开了，头发根儿也竖起来了……他不再觉得卖冰糖葫芦是丢人现眼的事，总比那些倒卖录音机、麦克眼镜的人体面，他这是靠自己的劳动挣饭吃。

他不由得喊了一声：“冰糖葫芦——”声音里透着那么多的欢愉，闹得过路人都朝他转过头来。

这不，他这粒小芝麻，也能给别人一点温暖。他觉得，就连自己的眼睛也和从前不一样了，就像让什么神仙点化过，那些灰色的小房子啦，脏兮兮的公共汽车啦，歪歪斜斜的电线杆啦……全变了样。他的心口，也像被一道光照亮。那是什么光？他说不清，反正不是那种让人眼花缭乱、刺得睁不开眼睛的光。好像——好像小时候，有年正月十五，爹给他买的那盏，大金鱼花灯。

好些快活的念头，一个接一个向“芝麻”的脑子里闪过来，他自己也闹不清楚了，这些念头，是一时泛起的，还是平时就有？也许平时就有，只不过他没有注意，现在，在那道光亮的映照下，

变得清晰起来，还都罩着那道暖融融的光。

他想着，等他赚了钱，他要买一顶黑丝绒的帽子，送给孤寡的邢奶奶，她的帽子已经很旧了。六十多岁的人了，不是闹着玩儿的，风吹着她呢？雨淋着她呢？

还要给小侄子买挺“机关枪”。

给大杂院里那些爹妈舍不得给买“花炮”的孩子，买好些“花炮”，让他们尽着兴儿，拍着巴掌欢叫：“噢！放花喽——放花喽——”

想着想着，“芝麻”的眼前，仿佛有无数个红色的、绿色的、金色的、银色的、丁香紫的花炮，飞射开来，斑斓的色彩，在他的眼睛里，交织着一个又一个好看的图案。

写于 1980 年 3 月

2010 年 10 月修订

未了录

我知道，我再也不会回来了。

关玻璃窗之前，顺手把我的老伙伴“史太公”放到了窗外。它肯定不满我这样做，但它一向儒雅庄重，绝不会用死命的嚎叫，表示自己的不满。它只是重又跃上窗台，趴在这儿，隔着玻璃窗，用它那仿佛能看透一切的眼睛，紧紧地盯着我。

我装作浑然不觉，接着去插窗上的插销。可这窗户年久失修，窗框已经开榫、错位、变形，别管我多么使劲，那插销无论如何是插不上了。这不能算是维修工人的疏忽，而是因为我对生活无可救药的恍惚。平时，我就用一根麻绳拴着，开起窗来当然非常麻烦，好在我很少开窗。因为我已如早产婴儿般的孱弱，任何一点温度变化，都足以对我造成威胁，让我爆发一次莫名其妙的合并症。我老是发出这样的感慨，为什么医院里到现在还没有一种供衰弱的老人睡进去的保温箱？

所以我的房间里总有一股地下室的霉湿味，以及一个不健康的人长久居住过的怪味。

可是从前天晚上起，我却把窗子一直开着，我希望那沁着花香的春风，能把我多年来浸润在这屋子每一个缝隙里的怪味，彻